



◀ 涉事無牌燒烤場違規經營達18年，場外各處有警告橫額提醒切勿光顧。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切勿光顧九華徑無牌燒烤場！違例者將被檢控！  
Say NO to unlicensed barbecue sites at Kau Wah Keng! Offenders will be prosecuted!

荔枝角九華徑無牌經營十多年的燒烤場，衍生出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諸多問題，更在疫情下變本加厲擴張營業，執法部門雖多次檢控及打擊，但燒烤場無視法例照樣經營。前晚，警方與食環署人員對兩間無牌經營物業的燒烤場展開第四次大舉掃蕩，發現場內有超過800人。警方封場3小時，逐一登記職員及顧客資料。由於涉事無牌燒烤場無食肆、製造食物及消防等牌照，更向食客謊稱是C類食肆，警方以欺詐、無牌經營物業及違反「限業令」等罪名拘捕負責人及職員共17人，又向727名顧客發出警告，及向82人發出「犯聚」告票，共罰款41萬元。食環署及警方呼籲，市民切勿光顧無牌燒烤場所。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食環檢控罰則輕 長年「罰款當交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蕭景源）九華徑兩間無牌燒烤場，分別於2003年及2012年開始經營，因為鄰近市區而生意暢旺，規模更越做越大，但燒烤場所產生的氣味、噪音、光污染及違例泊車等問題，多年來對附近居民構成嚴重滋擾。由於燒烤場建於私人農地上，在相關地契的「保護」下，過往政府至少有7個部門參與整治，惟一直只能以無牌經營物業或違契構築物等罪名提出檢控，但有關法例的罰則阻嚇力有限，在巨大利潤下，燒烤場「罰款當交租」，18年來「熄而不滅」淪為難以根治的頑疾。

九華徑兩個無牌燒烤場多年來被附近居民投訴造成空氣、噪音、光污染及違例泊車等問題，也有人擔心消防安全問題，牽涉部門包括荃灣葵青地政處、食物環境衛生署、環境保護署區域辦事處（西）、警務處葵青警區、消防處、運輸署及葵青民政事務處，各部門按各自職權採取巡查行動。

根據去年的區議會文件顯示，各部門對有關問題不是無發現，就是證據不足以提出檢控，只有食環署多年來以相關條例提出的檢控較為突出，但由於罰則不重，也難以阻止燒烤場繼續經營。

地政總署當時回覆區議會查詢時表示，九華徑無牌燒烤場位於受集體契約規管的私人農地上，因該等地契並沒有限制土地用途，只要不涉及搭建構築物，經營燒烤場並無違反地契條款，但業權人若要在涉事土地上豎建構築物，須事先獲地政處批准，地政處只能以燒烤場搭建違例構築物向業權人發警告信，若未能在限期前清拆，地政處就將警告信送交土地註冊處註冊，即俗稱「釘契」，兩個無牌燒烤場就曾於2013年被「釘契」。

其後，地政處發現無牌燒烤場有違契構築物，再次飭令於限期前清拆，但對方以涉土地的合法業權人的三位前司理人已先後去世，須待司理獲委任後方可合法處理相關事務，包括清理違契構築物，以致一直拖延至今。

葵青區議會亦曾要求食環署申請禁制令封閉九華徑無牌燒烤場，今年5月食環署回覆指，由於署方已有相關法例對無牌物業活動採取執法行動，因此不會向法院申請禁制令。

大律師陸偉雄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無牌經營物業的刑罰不算高，負責人可將罰款當作是營運成本，相信起不到任何作用，最有效的是食環署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向法院申請封閉令，令無牌食肆不能正常運作，才是治標又治本的方法。

專家：觸犯多項法例 應申禁令

他強調，無牌燒烤場不但涉及無牌經營物業，還欠缺多個飲食業所需牌照，附近更有懷疑屬相關人士所經營賣酒類的士多，變相涉嫌無牌賣酒，連同觸犯《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環境衛生及消防法例等問題，相信有關部門可以有足夠理據向法院申請禁制令。

九華徑「慣犯」燒烤場 82 食客「犯聚」收告票 無牌燒烤場扮-C類- 17人被捕



●警方拘捕無牌燒烤場17名負責人及職員帶署。

●警方分別向燒烤場內違反「限聚令」的82名食客發告票及727名食客發警告。

針對「歪完又開」加強掃蕩「趕客」

周前掛出，「個人入嚟都睇到啦，但唔照幫襯，所以燒烤場唔驚冇生意，但附近的居民就慘啦。」

據該橫額顯示，發出警告的部門正是與上址無牌燒烤場鬥法10多年的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警務處、消防處、食環署、民政處、環保署及地政總署。同時，燒烤場門口可見由地政總署張貼的通告，指上址土地建有違規構築物，違反政府租契的規定，勒令違例構築物必須於今年6月7日之前拆除。據燒烤場在網上的資訊顯示，週一至週五營業時間由下午5時至午夜12時，周六周日及假期由下午1時至凌晨零時半，每位成人收費158元至188元，有民居稱，周末和假期最多，多年來，居民不斷投訴燒烤場營業時造成的噪音、煙燻及亂泊車問題，影響到附近居民生活，但始終都未能關閉燒烤場。

昨晚7時許，食環署聯同警方，再到燒烤場外巡查。據了解，為防止無牌燒烤場「翻新」，執法人員將於稍後幾日晚間到場巡查，務求令其「無生意做」，有村民指短期內終於可以清靜下，但也有村民不敢樂觀，擔心當局找不到一勞永逸的解決方法。在警方前晚「掃場」後，有網民留言稱快。「Sara KC」說：「早已預警，呢度係無牌經營！唔人仲要去，界（俾）人拉！抵死！」「Winnie Wun」也道：「出晒(晒)banner請明做野啦，重(重)去！」「Francis Lui」及「Hing Siu」就留言揶揄：「班食客食咗世界上最貴既BBQ之一。」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根據香港法例，燒烤場一般需要申請3類牌照，一為食肆牌照，二是如場內有提供醃製食物，就需要食物製造廠牌照，三為如場內有提供新鮮或冷凍肉類，需要申請新鮮糧食店牌照。九華徑兩個燒烤場運作10多年，但一直未有申請牌照，近年更大肆擴張，而燒烤場所產生的氣味、噪音、光污染等問題影響附近居民，假日時荔景山路兩旁泊滿違規車輛，影響巴士出入及救護車上落瑪嘉烈醫院。

場外有橫額 提醒勿光顧

針對有關的燒烤場無牌經營等情況，執法部門多次採取執法行動及突擊拘控。今年1月至今，警方聯同食環署對上址無牌燒烤場共進行了4次聯合執法行動；自去年11月至今年10月，食環署向該兩個燒烤場負責人共提出42宗檢控，包括26宗拘控。就已被定罪的個案中，最高及平均罰款分別為50,000元及18,346元，其中有8名被告更被判囚4個星期，但燒烤場一直未有關閉。

近日，有關部門在燒烤場外懸掛「切勿光顧九華徑無牌燒烤場！違例者將被檢控！」的警告橫額，提醒市民切勿光顧。

警方昨日表示，涉事的無牌燒烤場並沒有相關食肆、製造食物及消防等牌照，更在疫情嚴峻期間罔顧防疫規定，對公眾健康及安全造成一定風險，加上燒烤場經營時所發出的燒烤氣味及噪音嚴重影響附近居民，及導致附近一帶交通造成嚴重阻礙，警方遂於前晚8時出動6輛警車，聯同食環署人員，根據餐飲業務處《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第599F章）及《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第599G章）的規定和指示，對九華徑兩間燒烤場展開執法行動。

顧及有人受騙 727客僅警告

據現場消息指，當時場內人頭湧湧，每個場內有逾300名顧客。有顧客稱，警員表示場地屬無牌經營，群眾聚集相隔距離少於1.5米又多於4人，違反「限聚令」。由於涉事無牌燒烤場向食客謊稱是C類食肆，可以6人一枱，故警方向場內一枱6人以下、4人以上的727名食客僅發出警告，但就向多於6人一枱的82名食客發出了「犯聚」定額罰款通知書，每人罰款5,000元。警方還在燒烤場附近發出18張交通定額罰票通知書，及拖走一輛對道路造成嚴重阻礙的私家車。

行動中，警方以涉嫌「欺詐」及「無牌管有無線電通訊器具」拘捕17名燒烤場負責人及職員，而兩名負責人另涉嫌「無牌經營物業」及「違反《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第599F章）」被食環署拘捕。該十七名燒烤場負責人及職員已獲准保釋候查，須於十二月中旬向警方報到。

警方昨日呼籲市民切勿光顧無牌燒烤場所，違者可被票控違反《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第599G章），而根據《食物業規例》（第132X章），任何人無牌經營食物業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50,000元及監禁6個月。

「雙重身份」呢福利 27人涉欺詐罪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蕭景源）警方昨日拘捕27名涉嫌以虛假資料獲取「雙重身份」，以及以陳述欺詐政府的各項社會福利和服務，包括今年5,000元「消費券計劃」、去年1萬元「現金發放計劃」、綜援金、長者津貼及申請公屋等的男女，初步調查涉及金額逾10萬元。警方指出，涉及上述欺詐的香港居民共有48人，仍有5名在港及16名在外的疑犯被捕，不排除稍後有更多人被捕。

被捕14男13女年齡由21歲至76歲，分別報稱無業、退休人士、家庭主婦、司機、工人及商人等。他們沒有組織或有人幕後操縱，各人之間沒有關連，其中兩人被發現曾以虛假資料及陳述登記做選民，警方仍調查其犯案意圖及動機。

商業罪案調查科署理警司馮培基昨日表示，今年9月下旬，警方根據情報追查48

名香港居民，涉嫌以虛假資料獲取雙重身份，從而欺詐社會福利、政府服務及金錢。警方昨日採取行動，在全港多處拘捕27名男女，部分人獲准保釋候查，須於12月下旬向警方報到。

據悉，有人以「雙重身份」重複申請政府發放的福利，例如有人多次申請5,000元消費券。馮培基表示，有5名疑犯身在香港，待取得足夠證據就會將他們拘捕，另有16人因不在香港，警方暫未能採取行動。

警方強調，任何人以欺騙手段意圖詐騙，包括提供虛假文件資料以獲得利益，或導致他人，包括政府部門和公職人員蒙受不利及受損，根據法例第210章《盜竊罪條例》第16A條欺詐罪，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14年，市民切勿以身試法。



港島總區衝鋒隊昨日在香港航海學校舉行代號「銳角」跨部門化生輻核反恐演習，模擬選舉投票期間，有恐怖分子持槍襲擊市民及在票站施放不明氣體，多人受傷不適，警務處及消防處採取聯合拯救行動，演習歷時1個半小時，逾180名人員參與，包括反恐特勤隊、赤柱分區巡邏小隊、消防處危害物質專隊和危害物質事故支援隊，以及警隊學長計劃（內地海外網絡）和「志靈計劃」成員。

警方昨日表示，演習旨在測試前線人員面對突發嚴重事故時的應對方法及處理化生輻核事故能力，並考驗各人員臨場判斷力及專業敏感度，藉此提升警方、消防處的溝通協調及應變能力。警方強調，加強反恐工作是2021年警務處處長首要行動目標之一，雖然現時本港受襲威脅維持中度級別，警方仍積極與其他政府部門，定期進行跨部門演習，以加強部門間的協作能力，同時提高前線人員應對突發事故的處理能力及反恐意識。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